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都規字第1100117813A號
附件：

主旨：「變更虎頭埤特定區計畫【健康休閒專用區（原「旅乙（1）」旅館區附近地區）】細部計畫案」自110年1月29日零時起發布實施生效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23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告時間：自民國110年1月29日零時起生效。

二、公告地點：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管理科公告欄（永華市政中心）、都市規劃科公告欄（民治市政中心）及臺南市新化區公所公告欄。

三、公告圖說：比例尺一千分之一計畫圖及計畫書各1份。

市長 黃偉哲